2023年湖北省普通专升本考试考场规则

**备注：请各位考生认真阅读和遵守《考场规则》中的有关内容。**

1. 考前90分钟，考生应依次排队经智能身份核验通道通过电子设备刷读身份证和头像抓拍，接受人证头像比对智能身份核验，待预备铃响后进入考试大楼。持临时身份证或因身份证消磁无法在电子设备刷证的考生以及经电子设备刷证后人证比对不一致的考生，一律经人工通道且人工双人核验通过后方可进入。**送考车辆不进入校区。**

2.考生入场只可携带2B铅笔、黑色字迹的签字笔、无封套橡皮及无商标纸的饮料等规定物品，严禁携带各种无线通讯工具（如手机及其他无线接收、传送设备等，本次大学英语科目考试无听力，考生无需携带调频收音机）、电子存储记忆录放设备、手表及其他计时工具以及涂改液、修正带等物品进入考场。考生携带的与考试无关的个人用品须按监考教师指令存放在指定的物品存放处（**建议考生携带提包、书包，将手机放置在包中，放置于教室门口的指定存放处，贵重物品请勿在考试的时候携带**）。

3.考前30分钟，考生凭准考证、身份证，在考场前门入口处接受监考员的安全检查和身份核验，通过后进入考场，对号入座，并将准考证、身份证放在课桌左上方，以便查验。9点开考后，**所有迟到考生一律不得进入考场。**

4.答题前，考生应在试卷和答题卡上先将自己的姓名、报考学校、准考证号、座位号填写清楚，并与准考证条形码上的姓名、准考证号核对，确认一致后从试卷首页撕下试卷条形码，将准考证条形码和试卷条形码分别粘贴在答题卡上指定位置**（请务必注意粘贴条码的位置）**。不按规定粘贴条形码或填写信息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考生自负。

5.考生必须用规定的文具和规范的语言文字在与题号相对应的答题区域内作答，**选择题用2B 铅笔填涂，非选择题用黑色签字笔作答，答案写在试卷、草稿纸和答题卡非题号对应答题区域的一律无效**；答题卡应保持整洁；不得在答题卡上做任何与答题无关的特殊标记，否则成绩无效。因考生不遵守填涂和作答规定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考生自负。

6.考生应自觉遵守考试纪律，服从考场管理，端正考风，诚信应考，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监考员等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不得扰乱考点、考场的考试秩序。

7.考试时间一律以考点发出的统一信号为准，考场内显示屏时间仅供考生参考。

8.遇试卷、答题卡分发错误及试题字迹不清、重印、漏印或缺页等问题，在开考前应举手询问，报告监考员；开考后再进行报告，因更换试卷或答题卡而延误的考试时间不予延长；涉及试题内容的疑问，不得向监考员询问。

9.**开考信号发出后考生方可开始答题，考生不可中途退场，不可提前交卷，否则按违规论处**。

10.考生在考场内须保持安静，不准吸烟，不准喧哗，不准交头接耳、左顾右盼、打手势、做暗号，不准夹带、旁窥、抄袭或有意让他人抄袭，不准胁迫他人为自己抄袭提供方便，不准传抄答案或交换试卷、答题卡、草稿纸，不准传递文具、用品等，不准将本人或他人的试卷、答题卡、草稿纸撕毁或带出考场。

11.**考试结束信号发出后，考生应立即停止答题并不得离开座位，等监考员收齐试卷、答题卡、草稿纸并清点无误后，考生方可离开考场**。

12.如不遵守考场纪律、不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有违纪、作弊等行为的，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及其它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并将违规事实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诚信档案。涉嫌违法的，由考点移送当地公安和司法机关。